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1 年 2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00 交 正 24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該基地三鄰之房屋分別建於民國五、六十年間，在移交氣象局前即已合法登記存在。因未發生權屬問題，故氣象局於85年1月接收時，未申請實測。</p> <p>二、氣象局初次進行大樓新建工程基地測量時，因辦公廳舍及圍牆間有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加蓋之一樓房屋，在無法通視情形下，大安區地政事務所無法定出明確界點。</p> <p>三、鑑於變更後現有房舍和空地比需同步更新以符機關用地相關法規，恐無助於本案運用效益，氣象局爰研擬規劃該大樓成為地球物理資料集散中心。</p>	<p>交通及採購委員會 101.2.14 第 4 屆第 46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